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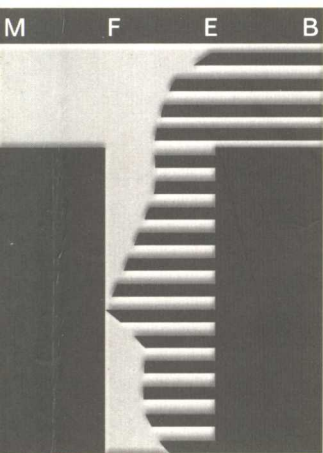
中国税制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同步辅导 / 同步训练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辅导用书

姜军 / 主编

经济管理类专业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定教材辅导用书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同步辅导/同步训练

中国税制

主 编 姜 军

中国审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税制/姜军主编. —北京:中国审计出版社,
2001.1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同步辅导·同步训练)

ISBN 7-80064-979-2

I. 中… II. 姜… III. 税收制度—中国—高等教育—
自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F812.4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2333 号

中国税制

姜军 主编

出 版	中国审计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 54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88361317 88361300	传 真	(010)88361310
发行经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北京新丰印刷厂		
开 本	880×1230 1/32	版 次	2001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张	7.75	印 次	200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07 千字	印 数	1—20000 册
定 价	11.5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说 明

本书是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中国税制》(经济管理类专业)的配套辅导用书。

本书的编写依据:

1.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颁布的《中国税制自学考试大纲》;
2.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组编的指定教材《中国税制》(郝如玉主编, 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特点:

1.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 严格以考试大纲为依据, 以指定教材为基础。充分体现“在考查课程主体知识的同时, 注重考查能力尤其是应用能力”的新的命题指导思想。

2. 全书完全依照指定教材的结构, 以章为单位。每章设“内容提示”、“同步练习”、“参考答案”三部分。“内容提示”主要是对该章内容的总结归纳。“同步练习”则根据考试大纲对各知识点不同能力层次的要求, 将知识点及知识点下的细目以各种主要考试题型的形式编写, 覆盖全部考核内容, 适当突出重点章节, 并且加大重点内容的覆盖密度。“参考答案”是对同步练习中所有试题的解答。

3. 两套模拟试题综合了考试大纲和教材对应试者的要求, 可用于检验应试者的学习效果。

本书可供参加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集体组织学习或个人自学使用, 也可供相关专业人士参加其他考试使用。

编写高质量的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辅导用书, 是社会助学的一个重要环节。毫无疑问, 这是一项艰难而有意义的工作, 需要社会各方面的关怀与支持, 使它在使用中不断提高和日臻完善。

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1 年 1 月

目 录

上编 税制概论

第一章 税制概述	(1)
内容提示	(1)
同步练习	(2)
参考答案	(7)
第二章 税收要素与税收分类	(23)
内容提示	(23)
同步练习	(24)
参考答案	(31)
第三章 税制原则	(44)
内容提示	(44)
同步练习	(45)
参考答案	(49)
第四章 新中国税制的建立和发展	(61)
内容提示	(61)
同步练习	(62)
参考答案	(66)

下编 中国现行税制

第五章 流转税制	(75)
内容提示	(75)
同步练习	(76)
参考答案	(86)
第六章 所得税制	(109)
内容提示	(109)

同步练习	(110)
参考答案	(124)
第七章 资源税制	(144)
内容提示	(144)
同步练习	(145)
参考答案	(150)
第八章 财产税制	(161)
内容提示	(161)
同步练习	(162)
参考答案	(167)
第九章 行为税制	(176)
内容提示	(176)
同步练习	(177)
参考答案	(185)
第十章 中国现行税制综述	(196)
内容提示	(196)
同步练习	(197)
参考答案	(201)
模拟试题 (一)	(208)
参考答案	(214)
模拟试题 (二)	(226)
参考答案	(232)

上编 税制概论

第一章 税制概述

内容提示

本章主要介绍与税制相关的基本概念，分为两部分：税收的概念、税制与税法。税制是国家以各种形式规定的税收法规的总称，而税收则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无偿地征收实物或货币，以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工具。关于税收，可以从以下几方面来理解：其一，从直观来看，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重要手段；其二，从物质形态来看，税收缴纳的形式是实物或者货币；其三，从本质上来看，税收是凭借国家政治权力实现的特殊分配关系；其四，从形式特征来看，税收具有无偿性、强制性、固定性的特征；其五，从职能来看，税收具有财政和经济两大职能；其六，从性质来看，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性质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税收制度简称“税制”，是国家以法律和行政法规等形式规定的各种税收法规的总称。税收制度的核心和基础是税法，它是国家制定的有关调查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按照不同的标准，可以将税法划分为不同的类别。税收法律关系是税法所确认和调整的、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权利义务关系，它包括税收法律关系的主体、税收法律关系的客体等内容。税收法律关系的主体，即税收法律关系的参加者，它由存在税收权利义务关系的双方，即征税主体和纳税主体组成。征税主体指税收法律关系中享有征税权利的一方当事人；纳税主体是税收法律关系中

负有纳税义务的一方当事人。纳税主体和纳税客体的主体资格由国家通过法律直接规定，他们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必须承担法律上的责任，也就是由于违法行为而应当承担的法律后果，即法律责任。税收法律关系的客体是指税收法律关系主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所共同指向、影响和作用的客观对象，它是税收法律关系产生的前提、存在的载体，又是权利和义务的直接体现。

同步练习

一、单项选择题（在备选答案中只有一个是正确的，将其选出并把它标号写在题后括号内）

1. 国家以各种形式规定的税收法规的总称是()。
A. 税法 B. 税收
C. 税制 D. 税收法律关系
2. 从物质形态来看, 税收缴纳的形式是()。
A. 实物 B. 货币
C. 实物或者货币 D. 二者皆非
3. 国家以法律形式预先规定征税范围和征收比例, 便于征纳双方共同遵守, 这体现了税收的()。
A. 无偿性 B. 强制性 C. 特殊性 D. 固定性
4. 税收作为一种特殊的分配手段, 其本质体现在于其()。
A. 无偿性 B. 强制性 C. 特殊性 D. 固定性
5. 税收首要的, 基本的职能是()。
A. 政治职能 B. 财政职能
C. 经济职能 D. 文化职能
6. 税法明确规定了各税种的纳税人、征税对象和税率, 确定了各税种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相对比例, 这体现了税收财政职能具有()。
A. 适用范围的广泛性 B. 取得财政收入的及时性
C. 征收税额上的稳定性 D. 内在性和客观性
7. 税收作为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手段, 能将一部分社会产品

由社会成员手中转移到国家手中，形成国家的财政收入，这项职能是税收的()。

- A. 财政职能
- B. 政治职能
- C. 经济职能
- D. 文化职能

8. 税收管理职能部门、地方政府根据其职权和国家最高行政机关的授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的规范性税收文件是()。

- A. 税收法律
- B. 税收法规
- C. 税收规章
- D. 税收制度

9. 我国税收法律的立法主体是()。

- A. 国家最高权力机关
- B. 地方政府
- C. 国家最高行政机关
- D. 地方立法机关

10. 在税法体系中具有最高法律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的税法是()。

- A. 税收实体法
- B. 税收程序法
- C. 税收通则法
- D. 税收单行法

11. 税务机关最基本的权利是()。

- A. 征税权
- B. 税法解释权
- C. 估税权
- D. 税款追征权

12. 纳税人不按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并且逾期不改的，应当承担的法律责任是()。

- A. 处以 1 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
- B. 处以 2 000 元以上 1 万元以下罚款
- C. 处以 2 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 D. 处以 5 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罚款

13. 我国货币税的基础正式奠定下来是在()。

- A. 唐朝
- B. 宋朝
- C. 元朝
- D. 明朝

二、多项选择题（在备选答案中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是正确的，将正确答案选出并把它们的标号写在题后的括号内。多选、少选、错选均不得分）

1. 下列有关税收的说法，正确的有()。

- A. 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重要手段

- B. 税收体现分配关系
 - C. 税收在形式特征上具有无偿性、强制性和固定性的特征
 - D. 税收具有政治和经济两大职能
 - E. 税收缴纳的形式是实物或者货币
2. 我们通常所说的税收三性是指()。
 - A. 无偿性
 - B. 特定性
 - C. 强制性
 - D. 固定性
 - E. 主体性
 3. 税收的财政职能所具有的特点有()。
 - A. 适用范围的广泛性
 - B. 取得财政收入的及时性
 - C. 征收时间的变动性
 - D. 征收数额上的稳定性
 - E. 税收种类的固定性
 4. 下列税率形式中, 具有公平分配财富作用的有()。
 - A. 人头税
 - B. 比例税
 - C. 消费税
 - D. 累退税
 - E. 累进税
 5. 按照税法内容的不同, 可以将税法分为()。
 - A. 税收通则法
 - B. 税收实体法
 - C. 税收程序法
 - D. 税收单行法
 - E. 国际税法和国内税法
 6. 在我国, 下列部门中有权力制定税收规章的有()。
 - A. 国家最高权力机关
 - B. 国家最高行政机关
 - C. 地方立法机关
 - D. 税收管理职能部门
 - E. 经授权的地方人民政府
 7. 下列各项权利中, 属于税务机关权利的有()。
 - A. 强制执行权
 - B. 行政处罚权
 - C. 税收保全权
 - D. 委托代征权
 - E. 税收检查权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规定纳税主体的义务包括()。
 - A. 依法办理纳税登记、变更登记或重新登记

B. 按规定定期向税务机关报送纳税申报表、财务会计报表和其他有关资料

C. 按期进行纳税申报, 及时、足额地缴纳税款

D. 主动接受和配合税务机关的纳税检查

E. 缴纳滞纳金、罚款, 并接受其他法定处罚

9. 我国现行税法中赋予纳税人的权利主要包括()。

A. 延期纳税权

B. 申请减免税权

C. 多缴税款申请退还权以及要求税务机关承担赔偿责任权

D. 委托税务代理权

E. 申请复议和提起诉讼权

10. 当社会总需求大于总供给, 出现总需求膨胀时, 国家应该()。

A. 采取紧缩性财政政策

B. 采取扩张性财政政策

C. 增加税收、使消费减少

D. 通过减税促使企业增加投资

E. 减少财政支付

11. 下列各项内容中, 属于国际税法的有()。

A. 政府间的双边或多边税收协定

B. 关税互惠公约

C. “经合范本”

D. “联合国范本”

E. 国际税收惯例

三、填空题

1. _____是国家以各种形式规定的税收法规的总称。

2. 税收是国家凭借_____, 无偿地征收实物或货币, 以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工具。

3. 实物或者货币是税收的_____。

4. 纳税人必须依法纳税, 否则就要受到法律的制裁, 这体现了税收的_____。

5. 税收的_____职能是税收首要的、基本的职能。

6. 从性质来看,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性质是“_____”。

7. 税收制度的核心和基础是_____。

8. 税收制度是国家以法律和行政法规等形式规定的各种_____的总称。

9. _____是享有国家立法权的国家最高权力机关，依照法律程序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10. _____是对税法中的共同性问题加以规范，对具体税法具有约束力，在税法体系中具有最高法律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的税法。

11. _____是税法所确认和调整的，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权利义务关系。

12. _____是指税收法律关系中享有征税权利的一方当事人。

13. 税收法律关系中负有纳税义务的一方当事人是_____。

14. 采取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账簿、记帐凭证，在帐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的，是_____。

15. 税收法律关系主体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所共同指向、影响和作用的客观对象是税收法律关系的_____。

16. 自从明朝开始实行正税折银征收以后，我国正式奠定了_____的基础。

四、判断并说明理由（正确的在题后括号内划“√”，错误的划“×”，并简要说明理由）

1. 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手段是税收。（ ）

2. 在我国，国家最高权力机关作为国家的代表和税法的制定者，行使着重要的国家课税权力。（ ）

五、名词解释

1. 税收

2. 税收三性

3. 税收的财政职能

4. 税收的经济职能

5. 税收职能

6. 税收制度

7. 税法

8. 税收法律

9. 税收法规

10. 税收规章

11. 税收实体法

12. 税收程序法

- | | |
|---------------|---------------|
| 13. 税收通则法 | 14. 国内税法 |
| 15. 国际税法 | 16. 税收法律关系 |
| 17. 征税主体 | 18. 纳税主体 |
| 19. 税收法律责任 | 20. 税收法律关系的主体 |
| 21. 税收法律关系的客体 | 22. 税收单行法 |

六、简答题

1. 为什么说税收本质上是凭借国家政治权力实现的特殊分配关系？
2. 简述税收的形式特征。
3. 简述税收的职能。
4. 为什么说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性质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
5. 简述税收三性的相互关系。
6. 简述纳税人与纳税担保人的主要区别。
7. 简述我国税务机关的权利和义务的主要内容。
8. 简述我国现行税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纳税主体的权利义务的主要内容。

七、论述题

试论述税收法律关系的主要内容。

参考答案

一、单项选择题

- | | | | | | |
|-------|------|------|-------|-------|-------|
| 1. C | 2. C | 3. D | 4. A | 5. B | 6. C |
| 7. A | 8. C | 9. A | 10. C | 11. A | 12. B |
| 13. D | | | | | |

二、多项选择题

- | | | | | |
|-----------|----------|---------|----------|---------|
| 1. ABCE | 2. ACD | 3. ABD | 4. BE | 5. BC |
| 6. DE | 7. ABCDE | 8. ABCD | 9. ABCDE | 10. ACE |
| 11. ABCDE | | | | |

三、填空题

- | | |
|-------|---------|
| 1. 税制 | 2. 政治权力 |
|-------|---------|

- | | |
|------------|--------------|
| 3. 物质形态 | 4. 强制性 |
| 5. 财政 | 6. 取之于民，用之于民 |
| 7. 税法 | 8. 税收法规 |
| 9. 税收法律 | 10. 税收通则法 |
| 11. 税收法律关系 | 12. 征税主体 |
| 13. 纳税主体 | 14. 偷税 |
| 15. 客体 | 16. 货币税 |

四、判断并说明理由

1. ×。因为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手段可以多种多样，税收只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重要手段。

2. ×。因为在我国，虽然国家最高权力机关是国家的代表，是税法的制定者，但是它并不直接行使国家课税权力，而是通过税务行政执法机关行使。

五、名词解释

1. 税收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无偿地征收实物或货币，以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工具。

2. 税收同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其他方式相比，具有三个特征，即在征收上的强制性，在缴纳上的无偿性，在征收范围和比例上的固定性。这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税收三性”。这三个形式特征是税收本身所固有的，是一切社会形态下税收的共性，是区别税与非税的重要依据。

3. 税收的财政职能是指税收具有组织财政收入的功能，即税收作为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手段，能将一部分社会产品由社会成员手中转移到国家手中，形成国家财政收入的能力。税收的财政职能是税收首要的、基本的职能。

4. 税收的经济职能是指税收调节经济的职能，即税收在组织财政收入的过程中，必然改变国民收入在各部门、各地区、各纳税人之间的分配比例，改变利益分配格局，对经济产生影响。税收调节经济的职能主要表现在税收对总需求与总供给平衡的调节、税收对资源配置的调节以及税收对社会财富分配的调节三个方面。

5. 税收职能是指税收固有的职责和功能。具体说，税收的职

能是税收所具有的满足国家需要的能力，它所回答的是税收能够干什么的问题。税收职能一般包括两个方面，即税收的财政职能和经济职能，这两个方面的职能是相互联系的。

6. 税收制度简称“税制”，是国家以法律和行政法规等形式规定的各种税收法规的总称。税收制度的核心和基础是税法。

7. 税法是税收制度的核心和基础，它是指国家制定的有关调整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权利和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和。

8. 税收法律是指享有国家立法权的国家最高权力机关，依照法律程序制定的规范性文件。我国税收法律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其法律地位和法律效力仅次于宪法而高于税收法规、规章。

9. 税收法规是指国家最高行政机关、地方立法机关根据其职权或根据最高权力机关的授权，依据宪法和税收法律，通过一定法律程序制定的规范性税收文件。我国目前税法体系的主要组成部分即是税收法规，它由国务院制定的税收行政法规和由地方立法机关制定的地方税收法规两部分构成。

10. 税收规章是指税收管理职能部门、地方政府根据其职权和国家最高行政机关的授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的规范性税收文件。在我国，具体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以及地方政府在其权限内制定的有关税收的“办法”、“规则”、“规定”。

11. 税收实体法是规定税收法律关系主体的实体权利、义务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其主要内容包括纳税主体、征税客体、计税依据、税目、税率、减免税等，是国家向纳税人行使征税权和纳税人负担纳税义务的要件，具备这些条件时，纳税人才负有纳税义务，国家才能向纳税人征税。

12. 税收程序法是税收实体法的对称。指以纳税中所发生的程序关系为调整对象的税法，是规定国家征税权行使程序和纳税人纳税义务履行程序的法律规范的总称。税收程序法是指如何具体实施税法的规定，是税法体系的基本组成部分。

13. 税收通则法是按照税法在税法体系中法律地位的不同来划分的，它与税收单行法相对应，是指对税法中的共同性问题加以规

范，对具体税法具有约束力，在税法体系中具有最高法律地位和最高法律效力的税法。较为典型的税收通则法即税收基本法。

14. 国内税法是按照税收管辖权的不同来划分的，它与国际税法相对应，是指一国在其税收管辖权范围内调整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权利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的总称，是由国家最高权力机关和经由授权或依法律规定的国家行政机关制定的税收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其效力范围在地域上和对人上均以国家税收管辖权所能达到的管辖范围为准。

15. 国际税法是指调整国家与国家之间税收权益分配的法律规范的总称。它是按照税收管辖权的不同来划分的，与国内税法相对应。它包括政府间的双边或多边税收协定、关税互惠公约、“经合范本”、“联合国范本”以及国际税收惯例等。国际税法是国际公法的特殊组成部分，一旦得到一国政府和立法机关的法律承认，国际税法的效力高于国内税法。

16. 税收法律关系是税法所确认和调整的，国家与纳税人之间在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权利义务关系，它包括税收法律关系的主体、税收法律关系的客体等内容。

17. 征税主体是税收法律关系主体的重要构成内容，是指税收法律关系中享有征税权利的一方当事人。

18. 纳税主体是税收法律关系主体的重要构成内容，它是税收法律关系中负有纳税义务的一方当事人。纳税主体在一般情况下是指纳税人，即税法规定负有纳税义务者。此外，还包括纳税担保人，即以自己的信誉和财产保证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者。

19. 税收法律责任是指税收征税主体和纳税主体双方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而必须承担的法律上的责任，也就是由于违法行为而应当承担的法律后果。法律责任与法律制裁相联系，违法行为是法律责任的前提，法律制裁是法律责任的必然结果。按照违法的性质、程度不同，法律责任可以分为刑事责任、行政责任和民事责任，法律制裁相应分为刑事制裁、行政制裁（行政处罚、处分）和民事制裁。

20. 税收法律关系的主体，即税收法律关系的参加者，它由存

在税收权利义务关系的双方，即征税主体和纳税主体组成。其主体资格由国家通过法律直接规定。

21. 税收法律关系的客体是指税收法律关系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所共同指向，影响和作用的客观对象。它是税收法律关系产生的前提、存在的载体，又是权利和义务的直接体现。税收法律关系的客体包括应税的商品、货物、财产、资源、所得等物质财富和主体的应税行为。

22. 税收单行法与税收通则法相对应，是按照具体税法在税法体系中法律地位的不同来划分的。它是指就某一类纳税人、某一类征税对象或某一类税收问题单独设立的税收法律、法规和规章。税收单行法受税收通则法的约束和指导，税收通则法以外的税法都属于税收平行法。

六、简答题

1. 答：税收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无偿地征收实物或货币，以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工具。

从本质上看，税收是凭借国家政治权力实现的一种特殊分配关系，这是因为：

(1) 税收体现分配关系。

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工具，国家通过税收取得财政收入。国家征税、纳税人纳税，在这样一个征税过程中，就必然产生对社会产品的分配关系。分配，实际上就是解决社会产品归谁占有以及从“量”的方面在不同所有者之间分割的比例或份额问题。简单地说，分配问题就是解决社会产品归谁占有，归谁支配，以及占有多少，支配多少。“国家征税，纳税人缴税”就意味着这部分原来属于纳税人占有或支配的实物或货币，纳税人失去了对它的占有权和支配权，而国家得到了对它的占有权和支配权。这样，不同的阶级、阶层和不同经济部门占有和支配社会产品的比例和份额都会发生变化。所以，只要征税，在不同的所有者之间，就必然发生占有、支配社会产品和份额上的变化。所以说，征税的过程，就是国家把一部分国民收入和社会产品，以税收的形式转变为国家所有的分配过程。税收作为一种财政收入，在社会再生产的总过程中，是